

音樂教室的春天

Music Education





近年來，音樂教育受到藝術與人文領域課程改革的影響，已經逐漸走出學科的本位，開始嘗試與其他學科進行協同合作，以提升藝術與人文領域內的統整教學效能，這是時勢所趨，也是順應當代藝術教育改革的思潮。

我國的音樂教師一般都接受過完整的音樂專業訓練，因此在音樂知識與技能等方面，都具有足以信賴的能力。但是，在教育改革推動九年一貫課程之後，音樂課程已經不能自外於整合的藝術與人文領域，因應時代變遷的需求，能歌能唱只是成為一個音樂教師的基本條件，除此之外，要成為一個優秀的教師，還必需具備勤於接納新知、樂於合作協調、勇於問題解決的積極態度。

本焦點話題策劃的宗旨，即是提供幾個跨越音樂本科界限的教學研究典範：台灣師大吳舜文教授透過「創造力與音樂才能」的模組教學示例，實踐「藝術創意學程」課程改革精神。新竹教育大學陳淑文教授則運用匈牙利畫家兼舞蹈家拉邦的「勁力」，融入「基礎音樂戲劇」統整課程，以激發學生潛在的創造力。嘉義大學鄭啓宏教授長期投入兒童戲劇音樂創作，本刊中以其戲劇音樂作品為範例，清晰勾畫出兒童戲劇音樂的理論依據與創作手法。高雄市立新莊高中音樂班教師洪佳慧則從社會學角度，以「文化資本」與「社會資本」的觀點，剖析造成我國音樂班「貴族化」現象的相關因素。

音樂反應社會與時代趨勢，當跨領域整合成為當代教育主流時，音樂既自許為人際共通語言，也應該是最容易實踐跨領域精神，以彰顯本學科之影響力。 ■■■

